超星·期刊

doi:10.3969/j.issn.1005-4707.2025.z2.001

关于忻州市草原生态修复治理的几点思考

范 洪 文

（山西省忻州市林草事务中心，山西　忻州　034000）

【摘　要】忻州市草原面积 75.72 万 hm^2，约占全省面积的 24%。近年来，忻州市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草原生态系统整体仍较为脆弱，亟待进一步完善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体系。

【关键词】忻州市；　草原；　生态治理；　发展与对策

【中图分类号】S812.6　　【文献标识码】C　　【文章编号】1005-4707(2025)增 2-004-02

1 忻州市草原现状

忻州市草原分为温性草原、山地草甸、高寒草甸和暖性灌草丛 4 大类。温性草原在全市广泛分布，多分布于黄土高原丘陵区的丘陵梁峁和坡地边沿；山地草甸多分布于该市东部、中部和西北地区；暖性灌草丛类草地主要集中在南部；高寒草甸分布于五台山、管涔山、云中山等森林界线以上。其中山西省全部高寒草甸及 40%的山地草甸均位于忻州市。近年来，该市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但草原生态系统整体仍较脆弱，保护修复力度不够、利用管理水平不高、科技支撑能力不足、基础性工作相对薄弱等问题依然突出。据近年来草地资源监测数据显示，该市草地在干旱、风沙等自然因素和建设项目占用、超载过牧、私挖滥垦等人为因素影响下，50%以上的草地出现不同程度的退化。其中，中、重度退化草地面积约占 30%，退化特征主要表现为草群种类成分中原有的建群种和优势种逐渐减少或退变为次要成分，原有的次要植物逐渐增加，大量非原生侵入种变成优势种；草群中优良牧草的生长发育减弱，可食草产量下降，不可食部分比重增加；草原生境条件恶化，出现沙化、旱化及盐碱化，土壤持水能力变差，地面裸露；草原鼠病虫害常发等。

2 忻州市草原生态修复治理成效

林草机构整合以来，忻州市重点推进了中央财政支持的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草种繁育基地建设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等工作，以及中央预算内的草地改良和省财政配套的草原生态修复工程。截至 2023 年底，全市累计实施各类草原生态修复项目 1.722 万 hm^2，草种繁育基地建设 33.34 hm^2，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5.334 万 hm^2。项目区域内草原综合植被盖度显著提高，当地的草原生态得到有效改善。

3 忻州市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存在的主要问题

3.1 对草原的重要性和复杂性认识不足

受“以粮为纲”传统农耕思想和“大木头”林业观念影响，草原存在感较低，基层机构和队伍弱化，基本草原划定与保护、草畜平衡、禁牧轮牧休牧等制度尚未全面落实，生态修复治理投入不足，加之基层部门对草原生态保护和利用认识不足，将草地单纯用于畜牧业或作为城镇建设、耕地后备资源，长期重经济效益轻生态效益，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3.2 草原底数不清

现阶段草原监测指标体系尚不健全，草地资源清查和国土调查关于草原的分类标准存在差异，国土调查中忻州市其他草地占比在 99%以上，天然牧草地占比不足 1%，这种分类差异给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带来一定困扰。此外，草地资源公开数据仍沿用上世纪 80 年代的普查数据，导致全市的草地资源状况、生态状况和利用情况等方面的本底资料不清。

3.3 草原权属不明

草原权属虽然在法律上已有明确规定，但实际操作中仍存在争议和难落实的问题，忻州市的草原尚未确权登记，草原界限不清，权属不明，仍被作为“公共地”遭受过度索取。

3.4 超载过牧，草畜严重不平衡

超星·期刊

忻州市西部各县既是生态脆弱区，又是畜牧业重点发展区。据统计，2023 年全市羊饲养量 405.13 万只，存栏 243.66 万只；牛饲养量 32.47 万头，存栏 24.53 万头。畜牧业是当地农民的主要收入来源，且散养现象较为普遍，导致草场承载压力过大。

3.5 林草争地

一直以来草地被作为宜林地大肆植树造林，林草机构整合后，此类情况明显减少，但目前各地仍存在因造林任务重、造林空间不足而在草地上拓展造林空间的问题。

3.6 执法管护力量薄弱

一是县级林草执法机构普遍缺失。机构改革以来，县级林草主管部门均未设立专门的林草执法机构，执法人员严重短缺。二是行政执法职权下放乡镇后续推进乏力。各乡镇相关执法人员在林草执法方面基础薄弱，严重影响林草案件的查处整改进度。

3.7 草原科技支撑能力不足

由于从事草原研究的工作人员短缺，草原基础科学研究方面投入不足，草原生态修复治理缺乏先进的技术支持，现有技术难以满足不同草原类型生态修复治理的需求。

4 加强草原生态修复治理的建议

4.1 明确草原权属

全面摸清忻州市草原权属权责、面积分布、类型等级、利用现状、生态状况等基础信息，全面落实基本草原划定与保护、草畜平衡、禁牧轮牧休牧等制度，提高忻州市草原的精细化管理水平。

4.2 科学开展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忻州市草原类型多样，各类草原退化程度不同，要根据不同地区、不同草原类型、不同退化情况，统筹规划，因地制宜，采取分区治理模式，有针对性的开展示范区建设，为各县（市、区）提供可借鉴、可推广、可复制的修复模式。

4.3 发展草原生态畜牧业

畜牧业作为草原地区的经济支柱产业之一，草原生态修复治理的实施，一定程度上会对当地牧民的经济收入造成影响，所以对畜牧业进行科学规划，实现草原畜牧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极为重要。政府部门的一系列政策法规如《山西省禁牧轮牧休牧条例》《忻州市亚高山草甸保护条例》等的出台也明确了草原生态畜牧业的发展思路，科学划定基本草原，严格落实好草原禁牧休牧轮牧和草畜平衡制度，加快人工草地和牧草基地建设，积极推行舍饲半舍饲圈养等政策措施。

4.4 加强执法管护力度

林草主管部门要按职责分工强化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管理，确保草原面积不减少、质量不下降、用途不改变。政府部门应综合考虑管辖地域的草原面积、畜牧业发展、执法权限等内容，统筹考虑，科学合理的设定相应林草执法机构编制和人员数量，进一步明确草原执法的县乡两级部门职责和权限，确保乡镇开展草原行政执法工作时有法可依、界限明确。

4.5 增强群众草原生态保护意识

广大群众是草原生态保护和利用的重要参与者，各部门要因地制宜拓宽宣传思路，向当地群众普及草原生态保护的相关知识和法律法规，运用传统主流媒体、现代网络信息、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广泛宣传草原资源的生态、经济、社会和文化功能，加大对超载放牧和其他破坏草原资源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引导全社会关心支持草原事业发展。

4.6 提升草原科技支撑能力

林草机构整合后，为草学学科的发展带来契机。今后，要加强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技术优势单位的合作，开展各类草原退化机理研究和修复、草原有害生物预警和防治、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草原生态状况监测评价等生态课题的研究，加大对重要乡土草种资源的收集保护和开发利用，制定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等，提升草原保护修复的科技支撑能力。

5 结语

忻州市草原生态系统脆弱且修复困难，特别是高寒草甸，土层薄、植物生长缓慢、抗干扰能力弱，一旦破坏，极难恢复。为切实保护草原生态环境，实现草原资源可持续利用，各级政府要深化草原生态保护修复认识，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参与到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中来，加大投入力度，完善补助政策和执法监管体系，提升科技支撑能力，科学利用好草原资源，逐步实现草原生态高质量发展。

【作者简介】范洪文（1986–），男，2008 年山西农业大学毕业，现任山西省忻州市林草事务中心工程师。

【收稿日期】2025–07–10；【修回日期】2025–08–10。